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准则》、《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实施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及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准则》等相关制度的议案。

本次修订主要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的自身实际情况，旨在进一步提高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规范运作水平和决策效率。

本次修订的制度包括：《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实施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关联交易准则》、《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敏感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管理办法》。

其中《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

董事工作制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3日

附件：

- 1、《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 2、《董事会议事规则》
- 3、《监事会议事规则》
- 4、《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实施细则》
- 5、《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6、《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 7、《关联交易准则》
- 8、《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
- 9、《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
- 10、《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 11、《敏感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 12、《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 13、《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
- 14、《重大信息内部报告管理办法》